江苏省机关单位发电

 发电单位 共青团江苏省委 签批盖章 潘文卿

等级 特急·明电 团苏委电〔2020〕35号 编号

关于命名省团史主题宣传阵地的通知

各设区市、县（市、区）团委，省级机关团工委，省直有关单位团委，省部属高校、企业、科研院所团委：

为加强团史宣传和仪式教育，促进青少年思想引导阵地建设，经研究，决定在全省命名一批团史主题宣传阵地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评比标准

1. 阵地建设富有实效。充分整合各类社会资源，线上线下团史阵地建设取得成效。线下阵地建设，有团旗团徽标识、团史图片、共青团和青年工作重要论述、优秀青年典型事迹等。充分利用团属网站、官微等阵地，设立专栏，做好团史宣传工作。线上线下互动，形成学团史、知团史、讲团史的浓厚氛围。

2. 活动开展有声有色。依托阵地，结合重大时间节点，根据本地疫情防控实际，开展形式多样的团史学习、交流、研究、竞赛等活动。加强仪式教育，体现活动的庄重感。有详细的活动制度和计划，做到有章可循、有据可依。组织专兼职团干部、青年志愿者，常态化开展团史宣传和讲解。要在团史主题宣传阵地广泛开展“绽放战疫青春·坚定制度自信”宣讲活动。

3. 工作思路创新突破。结合团史的宣传教育，创作、推广一批受到青少年欢迎的文化产品，增强宣传教育引导的效果。开发当地红色资源，充分用好青年学习社等青少年思想引导平台。

4. 广泛受青少年欢迎。创新团史主题宣传阵地活动的内容与形式，广大青少年积极参与阵地活动，阵地的吸引力、参与度和影响面较广。

二、申报方式

各设区市团委负责本地区、本单位的团史主题宣传阵地汇总和相关材料的申报工作（已获得过“江苏省团史主题宣传阵地”称号的不再申报），其他单位团委负责本系统、本单位的申报。

三、申报时间

2020年8月至10月底。

四、申报材料

提供电子版团史主题宣传阵地概况（1500字以内）、阵地现场图片、开展活动图片等相关申报材料。

团省委将根据上报材料及活动开展情况，在现场考察和专家评审的基础上，评定江苏省团史主题宣传阵地，并颁发牌匾。

联系人：孙显泉；电子信箱：583025717@qq.com；联系电话：（025）83393578。

附件：1.省团史主题宣传阵地申报汇总表

2.省团史主题宣传阵地申报表

 共青团江苏省委

 2020年8月19日

附件1

省团史主题宣传阵地申报汇总表

市级团委名称：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阵地名称 | 地点 | 负责人 | 创建时间 | 备注 |
| 1 |  |  |  |  |  |
| 2 |  |  |  |  |  |
| 3 |  |  |  |  |  |
| 4 |  |  |  |  |  |
| 5 |  |  |  |  |  |
| 6 |  |  |  |  |  |

附件2

省团史主题宣传阵地申报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申报阵地名称 |  |
| 阵地地址 |  | 创建时间 |  |
| 负责人姓名 |  | 年 龄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阵地建设概况 | （表格内填写500字左右概况。另附1500字以内详细情况，包含阵地建设情况、现场图片和开展活动图片等。） |
| 申报单位组织意见 |   （盖 章） 年 月 日 | 市级团组织意见 |    （盖 章） 年 月 日 |
| 评审意见 |  （盖 章） 年 月 日 |